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 案

议案一	关于增补陈有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	-----------------------------	---

议案一 关于增补陈有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董事长、董事丁宏祥先生由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公司董事王淑清女士由于退休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名陈有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经审查，董事会确认陈有权先生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根据审查结果，董事会同意增补陈有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本议案将提交至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定。其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

陈有权，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副院长、院长，中国汽车工业工程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